

证券代码：000816

证券简称：智慧农业

公告编号：2017-046

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17年11月15日14:30召开

(2) 网络投票时间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11月15日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年11月14日15:00至2017年11月15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办公楼三楼东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与会董事一致推选王乃强董事为本次股东大会主持人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7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5人，代表股份408,383,55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,418,803,318股的28.7837%。

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3 人，代表股份 369,739,16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.0599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2 人，代表股份 38,644,39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237%。

8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07,766,0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488%；反对 556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364%；弃权 6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8%。

中小投资者（指出席本次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下同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38,026,89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021%；反对 556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411%；弃权 60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568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》；

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、董事副总经理王乃强先生、监事浦玉桃先生回避表决，其所持股份未计入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961,79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2336%；反对 59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314%；弃权 9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5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7,961,79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2336%；反对 59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314%；弃权 9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235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变更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》。

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、董事副总经理王乃强先生、监事浦玉桃先生回避表决，其所持股份未计入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963,99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2393%；反对 557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426%；弃权 122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8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37,963,99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2393%；反对 557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426%；弃权 122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3180%。

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获得有效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一正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张步照、张璠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